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直接、邮件、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WANG XU先生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并经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确定2019年10月23日为授予日，以4.65元/股的价格向授予44名激励对象授予合计570万股限制性股票。

董事宗利、邵泽慧、曾妮、朱智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

布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